

## 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8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王学杰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召集人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说明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5,006,4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**(一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2017 年公司全体董事切实履行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所赋予的职责，忠实履行股东大会决议，勤勉尽职，以严谨、审慎、客观的工作态度，参与各项重大事件的决策过程，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有力地保障了公司 2017 年各项工作目标的实现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006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进行回避表决。

**(二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006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进行回避表决。

**(三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议案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2、2018-003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006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进行回避表决

**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议案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4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006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进行回避表决。

**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议案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4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006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进行回避表决。

**(六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议案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5），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5,006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进行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杜梦洁、李梦瑾

结论性意见：

见证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- （二）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21 日